

# 113 年度教育部 社會教育貢獻獎

Ministry of Education  
Social Education Contribution Awards



## 表揚 對象

教育部為全面推展社會教育，表揚對社會教育具有卓越貢獻之團體或個人。

## 獎項 類別

- (一) 終身奉獻獎：長期致力社會教育、終身學習之推動，足為社會典範之個人。
- (二) 團體獎：促進社會教育資源整合、推廣、交流，貢獻卓著之團體、法人或企業。
- (三) 個人獎：辦理社會教育活動、從事社會教育學術研究或投入社會教育行政規劃等，且貢獻卓著之個人。

## 推薦 程序

- 申請推薦者：請於 113 年 6 月 30 日前（以郵戳為憑），將參選類別相關表件寄（送）達中央主管機關或各直轄市、縣（市）主管教育行政機關辦理初審，初審後擇優推薦。
- 各推薦單位請擇優於 113 年 7 月 31 日前（以郵戳為憑），將推薦名單及相關表件寄（送）達承辦單位：國立臺灣圖書館，逾期或資料不齊全者，不予受理。
- 地址：23574 新北市中和區中安街 85 號  
電子信箱 [ccf@mail.ntl.edu.tw](mailto:ccf@mail.ntl.edu.tw)  
電話：(02) 2926-6888 分機 6705 張小姐  
或 6709 呂小姐



社會教育貢獻獎



教育部終身教育司